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 12N00808581120251

东兰县隘洞镇同乐村福宁路口至东兰镇同拉村同拉大桥公共基础照明工程 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HCZC2025-C2-240062-YTGC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发包人：东兰县财政局

承包人：广西丰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 7月 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兰县财政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丰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兰县隘洞镇同乐村福宁路口至东兰镇同拉村同拉大桥公共基础照明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兰县隘洞镇同乐村福宁路口至东兰镇同拉村同拉大桥公共基础照明工程。
2. 工程地点：东兰县隘洞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河财预〔2025〕23号。
4. 资金来源：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5. 工程内容：安装太阳能公共基础照明设施、灯杆、灯座基础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安装太阳能公共基础照明设施、灯杆、灯座基础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7月26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2638171.6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莫鹏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竞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兰县财政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东兰县财政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广西丰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 址： 东兰县曲江路206号

邮政编码： 5474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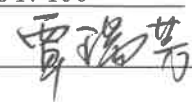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MA5PE4W0X1

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东兰县东兰镇新城路155

邮政编码： 5474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5377811798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传 真：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名称：广西丰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东兰县支行营业室

账 号：20526101040022395

